

证券代码：831518

证券简称：波长光电

主办券商：华金证券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 实施回购的定向承诺（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0682509778U	
承诺主体名称	朱敏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 终止挂牌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对终止挂牌异议 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	
承诺有效期	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承诺履行期限	自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至终止挂牌后 2 个月内	
承诺结束日期	其他 自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申	

请终止挂牌议案之日起至终止挂牌后 2 个月内

二、承诺事项概况

承诺主体：朱敏

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承诺内容：

为保护异议股东（异议股东为未参加此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股东和参加此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妥善处理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于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对回购对象在承诺有效期内提出的回购请求，在承诺履行期限内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股份实施回购：

（一）回购相对人

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载明的信息为准）；

2、未参加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但未对终止挂牌议案投赞成票的股东；

3、在回购申请期限内向公司提交有效的书面申请材料，要求回购其所持公司股份的股东；

4、自公司披露终止挂牌相关提示性公告首日至公司股票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暂停转让期间，不存在股票异常转让交易、恶意拉抬股价等投机行为的股东；

5、不存在因股票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6、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

7、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情形的股东。

本承诺针对未参加公司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未出具摘牌同意函，经公司沟通未联系上及未明确回购意向的6名异议股东出具。3名未联系上的异议股东为张剑、李奕照、顾仁东，3名未明确回购意向的股东为徐宏、胡桂安、于静。

（二）回购请求方式

异议股东应当在申请回购的有效期限内将异议股东签字、盖章的书面申请材料送达公司（如以邮寄方式寄送，以签收时间为准），同时向指定电子邮箱发送电子邮件。回购申请材料应至少包含经股东盖章/签字的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原件、股东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票的交易流水单，并在材料中写明申请回购的股份数量、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回购事项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胡玉清

联系电话：025-52657118-8505

联系邮箱：huyuqing@wave-optics.com

邮编：211100

联系地址：南京市江宁区湖熟工业集中区波光路18号

（三）回购价格及数量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积极与异议股东进行协商，必要时以该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票时的原始成本（考虑除权除息的影响）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孰高为定价原则，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收购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票。

回购股票的数量以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异议股东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四）争议调解机制

凡因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有权直接向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承诺内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

三、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护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做出上述补充承诺。

四、其他说明

由于回购股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公司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投资者如有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回购事宜。

联系人：胡玉清

联系电话：025-52657118-8505

联系邮箱：huyuqing@wave-optics.com

邮编：211100

联系地址：南京市江宁区湖熟工业集中区波光路18号

五、备查文件

（一）《朱敏关于对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定向承诺函》

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16日